

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

关于开展社发领域科技计划项目 执行情况检查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了加强自治区科技项目管理，为全面了解和掌握项目执行情况和成效，及时总结经验，解决存在问题，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项目实施效果，根据《宁夏回族自治区科技支撑计划管理暂行办法》，科技厅将于近期对社发领域科技项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

正在执行中的 2014 年以前国家及自治区科技计划社发领域项目。

二、检查形式

采取书面报告与现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。

三、具体要求

1、项目承担单位对照项目任务书的要求，认真开展自查并编写项目执行情况报告。报告应重点反映该项目是否按计划进度执行，前一阶段的主要工作和已取得的阶段性成果，项目资金的开支是否合理，项目执行中还存在哪些问题，下一步工作打算等。

2、项目执行报告一式 2 份，由项目承担单位盖章后，于 8 月 11 日前报科技厅社发处，电子版发送至 nxsfc@163.com。

3、8 月 11 日开始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抽查。抽查项目由主持人就项目执行情况使用 PPT 进行 20 分钟陈述，并接受专家质询。抽查项目及现场抽查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张乃颖 成蕾

联系电话：0951-5057220 5032412

附件：自治区科技支撑计划项目中期执行情况报告提纲

